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397-6943
聯絡人：林怡君
電 話：02-7736-6714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0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臺高通字第10101820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函文1份 (0182051A00_ATTCH1.pdf, 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轉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宣導「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」函文1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經濟部智慧財產局101年9月25日智著字第101160044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內該局業將「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」宣導資料上載於該局網站 (<http://www.tipo.gov.tw>)，建請 貴校提供新進教師參酌運用，向所屬同仁及師生妥為宣導，並應使用正版教科書，勿非法影印他人著作，以建立正確著作權觀念。
- 三、本案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該局黃琇鈴小姐 (電話：02-2738-0007轉7144) 詢問。

正本：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

副本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、本部國教司(含附件)、中部辦公室(含附件)、技職司(含附件)、高教司(含附件)

101/10/02
16:04:42

秘書侯東成

擬辦：

- 一、本案奉核後擬 Email 各系所轉知各任課教師參酌運用。
- 二、影印乙份送秘書室、圖書館、人事室、計算機與網路中心卓參。
- 三、上傳文件公告系統公告週知。
- 四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專門委員黃南陽
101/10/2

組員雷意蘭

秘書許敏菁

助理教授兼課務組組長 林昱成

教授兼課務組組長 吳幼麟

第 1 頁 共 1 頁

101.年.10.月.2.日 暨收文總字第 (01001263) 號

5033-3454

裝
訂
線

教
務
處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書函

地址：台北市辛亥路二段185號3樓
承辦人：黃琇鈴
電話：(02)2738-0007分機7144
傳真：(02)2736-5061
電子信箱：hsl00616@tipo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09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智著字第101160044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」宣導資料已於本局網頁建置，請惠轉全國各級學校新進教師參考使用，以助教師建立正確著作權觀念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貴部99年8月27日台高(四)字第0990147095號函送「校園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修正會議」會議紀錄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宣導資料取得途徑為：本局網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tipo.gov.tw>)首頁/著作權教育宣導廣告/校園著作權/大學/文宣，歡迎下載利用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本局國企組、著作權組第二科

101/09/25
17:27:26